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



傳道委員會

Evangelism Committee

攝影：蔡尚穎

本宗神學院道碩班

報考生 服事輔導

手冊 (範本)

_____ 中會/族群區會

_____ 教 會

報考生：_____

傳委會網站 <http://evangel.pct.org.tw>

總會網站 <http://www.pct.org.tw>

2019 年 3 月起實施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傳道委員會 2024 年 5 月製發

目 錄

1. B-00 報考本宗神學院服事輔導規劃 -----	1
(服事輔導小組/督導者用)	
2. B-05 督導者約談記錄表 (四次服事輔導/督導者用)-----	3
3. B-06 考生自評報告 (四次自評/報考生用) -----	5
4. B-01 報考神學院道碩班推薦表 -----	7
(服事輔導小組、小會、中會/族群區會)	
5. B-02 報考本宗神學院道碩班(報備小會申請書範本)-----	9
6. B-03 委外服事輔導公文(範本)-----	9
7. B-04 特殊委外服事輔導公文(範本)-----	10
8. A-10 報考本宗神學院道學碩士班推薦制度實施細則 -----	11
9. 報考本宗三間神學院之流程&報考生服事輔導流程(示意圖) -----	13

B-00 報考本宗神學院服事輔導規劃 (此表為進行服事輔導前的規劃表)

報考生：_____兄弟/姊妹 (_____中會/族群區會_____教會)

一、小會登錄：

本會已於主後_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本會信徒_____兄弟/姊妹報備，開始其報考神學院道碩班之服事輔導期，並於主後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會第____次小會第____案登錄在案，並已完成☐設立/☐委外服事輔導小組。(請附議事錄影本及會員籍證明影本)

二、確立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

1. 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之組成方式：

- ☐本會小會所有成員即為「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
- ☐本會小會選派「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
- ☐因該報考生於_____ (請填寫就業/就學之公司/機構/學校) 就業/就學，故暫居外地_____縣/市_____鄉/鎮/市/區，本會依實施細則第 2 條第(3)款，行文委託附近_____中會_____教會組成「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參考 B-03 行文)
- ☐因該報考生身分特殊，是為本會：☐小會議長之配偶或子女、☐代議長老本人、☐代議長老配偶或子女、☐其他_____，故委託中會/族群區會之☐中委會/區委會、☐傳道部派員組成「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參考 B-04 行文)

2. 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成員：(至少 3 人，組員選派請依實施細則規定辦理)

- (1) 督導者：_____牧師/長老(☐主任牧師，☐無牧教會故由代議長老代行，☐特殊委外故由中委會/區委會/傳道部指派)
- (2) 組員 1：_____ (為_____中會/族群區會_____教會之牧師/長老)
- (3) 組員 2：_____ (為_____中會/族群區會_____教會之牧師/長老)
- (4) 第四位及以上之組員：_____ (無則免填)。

※若為委外(特殊委外)服事輔導，請受委託單位確認輔導小組成員後，回函將成員名單告知原推薦小會及報考生。(請報考生本人保存影本資料)

三、服事輔導期之服事內容規劃：(委外狀態則由服事輔導小組填寫。)

1. 已規劃以下常態性服事給予報考生委身參與：(可複選)

- ☐司會、☐司琴、☐聖歌隊指揮、☐主日學教學、☐_____團契帶領、☐樂團服事_____、☐招待、☐愛餐預備/餐後整理、☐插花或教堂佈置整理、☐查經班/祈禱會主理、☐家庭禮拜/週間聚會主理、☐其他_____

2. 報考生服事輔導期間有無特殊之服事身份/職份：☐牧師娘/丈、☐長老、☐執事、☐主日學校長/老師、☐_____團契會長/同工、☐_____團契輔導/顧問、☐其他_____、☐無

四、服事輔導及推薦之時程規劃：(委外狀態則由服事輔導小組協助填寫。當年度僅可考 1 間神學院。)

1. 將報考_____神學院_____學年度☐ 一般考試、☐ 甄試、☐ 轉學/轉系考。
2. 小會推薦之預計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中會推薦之預計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依規定服事輔導期間(自報備小會登錄於議事錄至小會推薦)不得少於 5 個月。若原定推甄入學、卻報備時間過晚而使服事輔導期無法達 5 個月時，請改考「一般入學考試」。以免畢業時失去分派資格。
3. 服事輔導小組填寫推薦表預計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 4 次督導約談及自評報告後)
※注意：委外輔導、特殊委外之輔導小組，請彌封推薦表(B-01 表)，寄/送回該生母會小會。
4. 督導者至少 4 次約談報考生之計畫日期(年/月/日)_____。

五、特殊狀況改換服事輔導小組：(服事輔導期間有以下情形而使服事輔導小組更替時填寫，無則免填。)

- ☐ **長執改選/到任更換：**因本會/委外輔導教會於____年____月____日舉行長執改選，服事輔導期間部份小會員有所替換。
※長執改選或特殊原因更替、而使服事輔導小組成員需調整時，經_____教會(原設立服事輔導小組之教會)小會同意，於主後____年____月____日本會第____次小會第____案決議，調整服事輔導小組成員(請附議事錄影本)，如下：
(1)督導者：_____牧師/長老(☐ 主任牧師，☐ 無牧教會故由代議長老代行，
☐ 特殊委外故由中委會/區委會/傳道部指派)
(2)組員 1：_____ (為_____中會/族群區會_____教會之牧師/長老)
(3)組員 2：_____ (為_____中會/族群區會_____教會之牧師/長老)
第四位及以上之組員：_____ (無則免填)。
- ☐ **牧師/小會議長離任/新到任，或有異動：**因本會/委外輔導教會之牧師/小會議長於____年____月____日離任/退休/異動，經_____教會(原設立服事輔導小組之教會)小會同意，於主後____年____月____日本會第____次小會第____案決議，改以新任牧師/小會議長_____牧師擔任督導者。(請附議事錄影本)
- ☐ **代議長老擔任督導者、且服事輔導期間更換人選時：**因原本由本會/委外輔導教會之代議長老擔任督導者，但於____年____月____日代議長老更換為_____長老。經_____教會(原設立服事輔導小組之教會)小會同意，於主後____年____月____日本會第____次小會第____案決議，改以新任代議長老_____長老擔任督導者。(請附議事錄影本)
- ☐ **其他特殊狀況說明：**_____。
(請先向傳道委員會諮詢，以維持報考生之服事輔導之有效性。)

小會議長：_____(簽章)

小會書記：_____(簽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B-05 督導者約談記錄表

第___次 督導者約談 (督導者：_____ (簽章)_____年___月___日)

說明：請督導者填寫。約談前，請督導者就近期該生之服事狀態，先行勾選以下 10 項內容之評分，必要時可於空白處註明具體狀況及簡述實例。若低於 6 分之項目，需清楚告知該生問題所在，以助其思考改變、調適之方式。若近期內有重要事件及該生處遇優良、或狀況不佳，而需提醒該生者，可寫於後方「具體優劣事項」欄，再與報考生當面約談說明。

獻身使命	強烈					普通					低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督導者就所觀察該生願意為成就教會事工而犧牲奉獻之程度，來評估其分數。例如：獻身是為了自己的成就、好處，還是能夠「效法基督的虛己」。分辨該生「服事是為了成就在自己身上的豐功偉業，或是以彰顯上帝作為一生職志」。是否能堅持正確的價值，而不擔心他人的閒言閒語，做為一個只敬畏上帝、而無畏他人的門徒。

責任感	強烈					普通					低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督導者就所觀察該生願意委身服事之負責程度、工作勤惰程度，來評估其分數。例如：為了服事工作願意放棄享樂、參與事工準時赴約且積極熱忱；或是面對他人的指責、質疑時，勇於承擔、不迴避或推卸責任，而能正向清楚說明溝通。

服事態度	積極主動					通常願意					被動/散漫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督導者就所觀察該生服事之積極程度，來評估其分數。例如：得知同工有需要時，正向且主動積極想辦法解決；或是受交付工作，常拖拉被動、延期完成事工。

領導力	具有良好的領導能力					具有一些領導能力					嘗試，但欠缺能力	強烈依賴他人的指導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督導者就觀察該生之領導能力，來評估其分數。例如：能自行發現問題、困境，並能謀思籌畫、帶領同工思考議題，同心服事。或是後知後覺型，問題發生仍不自知，反依賴他人指導說明後才知如何行動。

價值觀	良好健康					普通					不當(例如貪婪、奢華、過度重視物質)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督導者就觀察該生各項價值觀(特別是物質方面)，來評其分數。例如：是否具有正向樂觀、且具簡樸生活的價值觀。或是過度使用手機，而連聚會都滑不停；或過於重視物質享受，物品更換過於頻繁、物質缺乏狀態就容易擔心或失落。

學習能力	機警靈敏					普通					較慢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督導者就其學習吸收狀況來評分。例如：該生是否具有主動積極之學習能力，認真觀察、積極參與各項服事，以了解教會生態及事工需要，並能舉一反三，而能自我成長，使犯錯之教訓不重複發生。或是同樣及類似之錯誤一再發生而無法自省、改變調整；抑或自以為是、自視甚高，而排斥他人的提醒及教導。

溝通表達	具有良好的表達能力				普通				表達能力不良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就其講道參與或是主持會議、私下溝通、各項溝通之表達能力，是否能增進團隊合作的可能性，來評其分數。例如：在主理聚會、團契分享或主持會議時，該生能否清楚且客觀條理來傳達事工理念、講述整個事件原委。私下談話或溝通協調時，是否能夠站在平衡的立場，不疾不徐地清楚表達，而非過分內在的階級意識，而使用權威式命令要求屬下，或畏懼強權而不願、不敢溝通、避重就輕。

身心健康狀況	強壯、精力充沛				健康		普通		差，常常請假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觀察該生之身體及心理之健康狀態，就其身心健康自我管理良好與否，來評其分數。例如：該生服事時是否皆能體力充沛，或身體有特殊狀況或疾病者，是否能夠調養、用藥、或適應妥當，以保持體力狀況參與事工。該生心理狀態是否健全或能有適當正確之適應，或有精神疾病、躁鬱、消彌不振、無神等狀況，而使其服事品質不佳或需經常請假。

人際關係	常能成為眾人的喜愛				他人喜愛之		一般		他人避之、獨來獨往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就其與人互動的狀況來評估其分數。是否容易融入群體、建立自己與他人的互助互信友善之關係、甚至促進群體之間人與人之間的和諧與交流。或是個性害羞內向、過分自卑而無不願主動與人交往、自視甚高而睥睨他人，進而封閉自我、特立獨行，難以建立人際互動之關係。

情緒穩定性	良好的平衡與自制				普通/可平衡		傾向於無動於衷			情緒易受激動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說明：請就該生之情緒管理、抗壓性，來作為評分標準。請觀察其平時面對身旁的大小事，是否過度情緒化，以至於感情用事；或其容易置身事外，而完全無動於衷，缺乏同理心。情緒過少或過多都不是恰當狀況，需了解該生之情緒自我調適方式是否合宜。特別面對自身困境、挫折、或重大失落時是否消彌不振、或易於暴怒，是最能清楚了解該生情緒宣洩及處理是否適妥及穩定的時刻。若有機會見該生與交往中對象之互動、或能觀察其與家人相處之過程，亦能了解其情緒處理能力。

低於 6 分之項目：(請列出以上項目中低於 6 分者、及簡述其原因。)

具體優劣事項：(此期間有表現出哪些優點、缺點，必要時可描述實例及該生之應對狀況。無則填無。)

《認識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第____章陪讀提點：(簡短重點提點即可。)

B-06 報考生自評報告

第___次 自評報告（報考生：_____（簽章）_____年___月___日）

說明：請報考生撰寫。約談後 2 週內，報考生需就各項分數低於 6 分者，或督導者提出之具體優劣事項(特殊缺點)，提出所遇困境及自我應對調整方式。此方式將作為自我成長之依憑，並作為下次督導者約談之參考。另外，請報考生於約談前先讀過《認識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一章，可於約談時向督導提問、討論、對話，再於談話後寫下該章重點摘要 200-400 字、心得 300-500 字。

低於 6 分項目、具體事項/困境/調適方式：（請依序寫出項目、所遇困境之原因、未來自我調整方式。）

範例：此次身心健康狀況只獲 5 分。因為面對 X 月 X 日需主理聚會的壓力，而難以入眠、精神不濟，甚至該週六因而聚會遲到。我的自我調整如下：(1)未來我將會更提早預備講章、主動向牧師請教來請求幫助。(2)面對身心壓力調適向親人朋友傾吐所面臨之壓力、也透過祈禱幫助自己得到平安心靈。(3)將建立穩定的運動習慣，也在睡前做緩和及肌肉放鬆的運動來幫助入眠，以維持週末服事時的體力狀況。

自我覺察：（將此期間對自我身心狀況有所覺察/領悟處條列寫下，與督導者共同放入祈禱，求主幫助指引。）

《認識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第____章摘要：(200-400 字。)

《認識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第____章心得：(300-500 字。)

督導者評閱、簽章：(請於 2 週內完成)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必填)

服事輔導小組評閱、簽章：(全部組員皆需簽章)

B-01 報考本宗神學院道碩班推薦表

族語名：_____

中會/族群區會 _____ 教會

受推薦者姓名

漢字名：_____

➡請推薦教會銓派/委託之「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於完成至少 4 次服事輔導後，據實回答下列問題：

一、就該生於服事輔導期參與服事的觀察，你認為該生的人品、個性適合培育作為台灣教會牧者嗎？請依下列項目評鑑，勾選（✓）量表中不同程度之分數。

獻身使命	強烈					普通					低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責任感	強烈					普通					低
	10	9	8	7	6	5	4	3	2	1	0

服事態度		積極主動				通常願意				被動/散漫	
	10	9	8	7	6	5	4	3	2	1	0

領導力	具有良好的領導能力			具有一些領導能力		嘗試，但欠缺能力			強烈依賴他人的指導		
	10	9	8	7	6	5	4	3	2	1	0

價值觀	良好健康					普通				不當(例如貪婪、奢華、過度重視物質)	
	10	9	8	7	6	5	4	3	2	1	0

學習能力	機警靈敏					普通				較慢	
	10	9	8	7	6	5	4	3	2	1	0

溝通表達	具有良好的表達能力					普通				表達能力不良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身心健康狀況	強壯、精力充沛			健康			普通			差，常常請假		
	10	9	8	7	6	5	4	3	2	1	0	

人際關係	常能成為眾人的喜愛			他人喜愛之		一般		他人避之、獨來獨往			
	10	9	8	7	6	5	4	3	2	1	0

	良好的平衡與自制			普通/可平衡		傾向於無動於衷			情緒易受激動		
情緒穩定性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總得分：_____分（推薦標準為總分需達 60 分以上，且個別項目不得低 3 分）

二、請對該生個人家庭婚姻或感情狀況予以描述與評語：

三、請對該生個人靈修生活、教會團契生活予以描述與評語：

➡請推薦**教會小會**填寫下列問題：(請於完成至少4次服事輔導之後，具體評估並填寫推薦)

一、請對該生報考的動機予以描述與評語：

二、請描述該生入學後的經濟計畫(自籌、貸款、有志奉獻、教會補助.....)

三、貴教會接納該生申請報考神學院，並☐設立/☐委外服事中轉導小組，開始服事轉導之小會記錄。(請附議事錄影本)【即入學前一年度6/30前的小會議事錄】

第____屆/次小會，第____條議決 日期：主後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貴教會依據「服事輔導小組」之評估、及本會小會審查後：☐同意推薦 ☐不予推薦

小會 推薦	教會第____屆/次小會，第____條議決：		
	主後____年____月____日	小會議長	印
	*請附完成服事輔導後小會推薦之議事錄影本，小會推薦日期須為完成4次服事輔導之後。		

➡請推薦**中會/族群區會**填寫下列問題：

一、針對該生之心理狀態、人格特質等，請就測驗資料及面談觀察，予以描述與評語：

二、綜合小會的推薦內容及中會/族群區會面談，請給予評語：

三、確認該生報考____神學院____學年度入學考。(依規定該學年度僅得報考1間神學院)

四、貴中會/族群區會之推薦：☐同意推薦 ☐不予推薦 ☐暫緩推薦

中會/族 群區會 推薦	中會/族群區會第____屆中/區委會第____次會議議案第____條議決：			
	主後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會/族群區會議長		印

B-02 報考本宗神學院道碩班報備小會申請書 範本

茲因本人_____欲投考_____年度本宗神學院道碩班，按總會傳道委員會傳道師分派辦法規定，須於考前一年向欲申請推薦教會之小會提出申請，以進行推薦程序。懇請小會接納並安排參與教會服事及輔導，(或委託在外就學就業期間聚會之本宗教會)，以利教會填寫報考神學院推薦表。

申請人：_____

主後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B-03 委外服事輔導公文 範本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教會 函

主後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台基長 _____ 字第 _____ 號

受文者：○○教會

副 本：○○○(報考者)

主 旨：函請貴會協助規劃服事及關懷本會○○○弟兄/姊妹報考本宗神學院道碩班之教會輔導事宜。

說 明：1.依據傳道師分派辦法第一條第2款及「報考本宗神學院道學碩士班推薦制度實施細則」之規定，本宗神學院道碩班之報考生，需於報考神學院前一年度6月30日前，報備所屬小會並登錄於議事錄。

2.本會○○○弟兄/姐妹欲於_____年投考本宗神學院道碩班，已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本會小會報備在案。

3.本會○○○弟兄/姐妹目前於○○大學就學/○○公司就業，並於貴會參與聚會(及服事)。

4.懇請貴會依「報考本宗神學院道學碩士班推薦制度實施細則」之規定，成立該生之「服事輔導小組」，安排及關懷其服事輔導之各項事宜，並請協助填寫並回報本宗神學院道碩班報考生服事輔導手冊之服事輔導規劃部份內容。

5.服事輔導期間，懇請落實陪伴報考生預備心走向全職牧者的道路，及協助其完成服事輔導手冊，並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填妥報考神學院道碩班推薦表服事輔導小組之項目一~三，彌封回寄本會，以利進行後續推薦程序。

6.敬頌平安!

小會議長 ○○○

B-04 特殊委外服事輔導公文 範本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教會 函

主後 年 月 日
台基長 字第 號

受文者：○○中會中委會/○○族群區會區委會/傳道部

副 本：○○○(報考者)

主 旨：函請貴會協助規劃服事及關懷本會○○○弟兄/姊妹報考本宗神學院道碩班之教會輔導事宜。

說 明：1. 依據傳道師分派辦法第一條第2款及「報考本宗神學院道學碩士班推薦制度實施細則」之規定，本宗神學院道碩班之報考生，需於報考神學院前一年度6月30日前，報備所屬小會並登錄於議事錄。

2. 本會○○○弟兄/姐妹欲於 年投考本宗神學院道碩班，已於 年 月 日向本會小會報備在案。

3. 因本會○○○弟兄/姐妹為小會議長之配偶/子女/代議長老/代議長老之配偶/子女，因職權相關聯而需迴避，敦請貴會協助辦理特殊委外事宜。

4. 懇請貴會依「報考本宗神學院道學碩士班推薦制度實施細則」之規定，成立該生之「服事輔導小組」，並請通知本會服事輔導小組組員名單，及協助規劃其服事輔導之內容。

5. 服事輔導期間，懇請落實陪伴報考生預備心走向全職牧者的道路，及協助其完成服事輔導手冊，並於 年 月 日前填妥報考神學院道碩班推薦表服事輔導小組之項目一~三，彌封回寄本會，以利進行後續推薦程序。

6. 敬頌平安！

小會議長 ○○○

A-10 報考本宗神學院道學碩士班推薦制度實施細則

依據傳道委員會第 62 屆 2018 年 2 月 13 日第 4 次委員會訂定
傳道委員會第 63 屆 2019 年 3 月 5 日第 4 次委員會修訂實施

1. 依據傳道師分派辦法第一條第 2 款之規定，訂定本實施細則。

2. 小會服事輔導期間之實施規定：

- (1) **時程**：報考生需於報考神學院前一年度 6 月 30 日前(次年重考者得於放榜一個月內)，報備所屬小會並登錄於小會議事錄，開始委身於教會生活及服事關懷的「服事輔導期」，並於報考神學院前之小會推薦時結束「服事輔導期」。服事輔導期間若中斷或轉會員籍至他教會者，需重新報備轉入之教會小會，重新計算「服事輔導期」。服事輔導期最短需五個月。
- (2) **輔導小組**：服事輔導期間，由小會進行服事關懷輔導該報考生。若小會組織龐大者，小會可派「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小組至少 3 人，小會議長、代議長老為當然組員。因職權相關聯而需迴避，預備報考神學院道碩班之小會員，不宜擔任「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組員。報考生之督導者為主任牧師，無牧教會可請小會議長或代議長老擔任。服事輔導期間若遇牧師異動、長老改選、小會議長更換等，而需更換服事輔導小組成員時，得經小會同意調整服事輔導小組之成員。
- (3) **委外輔導**：若服事輔導期間，報考生於外地就學或就業者，得由推薦母會行文委託在外就學、就業聚會之本宗教會成立「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就近進行教會生活及服事關懷，並由委外教會之主任牧師、小會議長或代議長老擔任報考生之督導者。本宗神學院大學部四年級學生，得以大四之實習教會為委外服事輔導之教會；大四若為機構實習者，得提前於大三實習教會為委外服事輔導之教會。
- (4) **特殊委外**：若報考者為小會議長之配偶或子女、代議長老本人、配偶、子女等，因而有職權相關聯而需迴避時，應由小會行文委託中會/族群區會之中委會/區委會/傳道部派員組成「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小組至少 3 人，可選派適當之中委/區委/傳道部員，及該小會之小會員為小組員，但小組中至少需 1 名小組員為該教會之現任長老、或傳道部認可之資深長老。督導者由中委會/區委會/傳道部自輔導小組組員中選派 1 人擔任。
- (5) **服事輔導內容**：服事輔導期間，應安排至少一項常態性服事工作給報考生，並安排督導者約談報考生至少 4 次，依「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道碩班報考生服事輔導手冊」，逐次完成學習進度及內容，並由報考生於約談後 2 週內完成自評報告，交由服事輔導小組成員簽名。該手冊「每次」之進度內容含：a.推薦表格 10 項內容由督導者評分。b.報考生就分數低於 6 分者或督導者指出特殊缺點，提出所遇困境及自我應對調整方式。c.督導者陪讀《認識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之一章，並由報考生做摘要 200-400 字及心得 300-500 字。
- (6) **小會推薦**：小會推薦時，應先由小會銓派/委託之「道碩報考生服事輔導小組」填寫報考神學院推薦表小組填寫項目一~三項。再交由原屬小會就「委身教會服

事的心志、投考的動機、將來可能面臨的問題（教會衝突、畢業後分派等）、家庭婚姻或感情狀況、配偶或家庭的支持、就學期間的經濟計畫等」面談考生，並填寫推薦表推薦教會小會項目一~四。再由小會議決向中會/族群區會推薦該報考生。

- (7) **應附資料**：小會完成推薦後，需將報考神學院推薦表行文中會/族群區會，並附以下資料：**a.**考生自傳（受召見證、對本宗的認識、擔任教會幹部年資、參與中會總會事工狀況、一年來自我的信仰成長或評估調整）、**b.**完成至少 4 次進度之「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道碩班報考生服事輔導手冊」。

3.中會/族群區會推薦之各項規定：

- (1) **人格測驗**：報考生應參加由傳委會舉辦之「人格測驗」團體施測，時間困難者需至傳委會指定之合格單位進行補施測。其測驗結果應寄到中會/族群區會，中會/族群區會應於面談前邀請專家解讀測驗結果，成為面談的參考資料。
- (2) **中會/族群區會推薦**：中會/族群區會應由中委會/區委會組成推薦小組，就報考生人格測驗結果、其所屬之小會推薦相關資料，並依報考神學院推薦表內容，就：委身的心志、投考的動機、個人性向、將來可能面臨的問題（教會衝突、畢業後分派等）、家庭婚姻或感情狀況、配偶或家庭的支持、就學期間的經濟計畫、對本宗信仰的認識、對本宗體制的順服等面談考生，並填寫推薦表推薦中會項目一~三。
- (3) **暫緩推薦**：若中會/族群區會面談該報考生後認為需暫緩推薦者，得銓派小組了解及關心該報考生及相關人員後再面談，或要求小會再服事輔導後再議。
- (4) **向神學院推薦**：經中會/族群區會推薦後，中會/族群區會將已完成小會、中會/族群區會推薦之報考神學院推薦表，連同人格測驗結果及報考生所屬之小會推薦相關資料，一併寄到該生報考之神學院招生委員會。

4.其他規定事項：

- (1) 畢業後欲受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分派之報考生，需於入學/轉學/轉所入道碩班前完成上述小會、中會/族群區會之推薦。
- (2) 本宗神學院非道碩班之碩士班(如：文碩、協碩、宗碩、音碩等)學生欲轉至道碩班就讀者，亦應按上述規定完成小會、中會/族群區會推薦轉入道碩班。
- (3) 完成教會、中會/族群區會推薦入學或轉學/轉所入道碩班者，需於**完成推薦後，至少全時間在校就讀道碩班 2 學年、期間於本宗教會實習原則上至少 1 年、至少 2 間本宗教會，於畢業時才得接受傳道師分派資格審查。**
- (4) 若入學道碩班時因故未完成推薦者，仍需依上述規定於 6 月 30 日前報備所屬小會並登錄於小會議事錄，並回推薦教會服事輔導一年，其間不得為正修生，但得為選修生。隔年完成小會、中會/族群區會推薦程序返校後，仍需至少全時間在校就讀道碩班 2 學年、期間於本宗教會實習原則上至少 1 年、至少 2 間本宗教會，於畢業時才得接受傳道師分派資格審查。
- (5) 若他宗派就讀本宗神學院之道碩生於在學期間欲改宗，且畢業後願受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分派者，應先入籍本宗，並依照本實施細則第 4 項第(4)款規定辦理。
- (6) 上述中會/族群區會之推薦，僅限該年度報考一間神學院有效。小會推薦於次年重考時仍為有效。

5.本實施細則於 2019 年 3 月起實施，2020 年始道碩班入學生適用。

報考本宗三間神學院之流程 示意圖



服事輔導及小會中會推薦時程 示意圖

